

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 會議紀錄

受文者：

開會事由：特教推行委員會期中會議

開會時間：115 年 6 月 10 日(三) 09:15

開會地點：長順樓一樓校長室

主持人：校長

聯絡人：特教組 430

出席人員：

輔導主任、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特教組長、資源班教師代表陳香帆、普通班教師代表陳翠芬、資優班教師代表韓顏吉、資源班學生家長代表高昌平、資優學生家長代表周佩琪、特教學生代表盧 0 男、資優學生代李 0 謙。

會議議程：

壹、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

會議議程：

壹、報告事項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議 114 學年度資賦優異教育學生個別輔導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 舊生個別輔導計畫檢討已於 115 年 5 月 15 日辦理，相關資料如附件。

(二) 各學生個別輔導計畫檢討後擬定 115 學年度教育目標同附件檔案，請審議。

決議：經委員會討論，決議通過

【案由二】審議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提請討論。(請各校視實際情況參考本案由)

【說明】

(一) 舊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已於 115 年 5 月 16 日辦理，相關資料如附件。

(二) 各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後擬定 115 學年度教育目標同附件檔案，請審議。

決議：經委員會討論，決議通過

【案由三】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 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二) 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含專長領域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三) 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資賦優異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決議：經委員會討論，決議通過

【案由四】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分散式身障資源班）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 明】

（一）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 115 學年度分散式身障資源班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二）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 115 學年度分散式身障資源班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

（三）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 115 學年度分散式身障資源班課程計畫

（四）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第 115 學年度分散式身障資源班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決議：經委員會討論，決議通過

【案由五】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 明】

（一）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 115 學年度巡迴輔導班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二）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 115 學年度巡迴輔導班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

（三）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 115 學年度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

（四）審議彰化縣立陽明國中第 115 學年度巡迴輔導班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決議：經委員會討論，決議通過

參、臨時動議

委員陳翠芬提議，特教生劉○甄因肢障，接下來三年級換到三民樓，六堂課因需離開班級到戶外或專科教室上課，有安全疑慮，需申請特教助理員，另外剛鑑定的情障生蘇○怡，常有生命疑慮，亦需申請特教助理員。

校長：劉○甄本來該讀和美實驗，但家長選本校是因家長希望能在融合的環境下受教育，但本校不似和美有對肢障那樣無障礙的相關軟硬體。

決議：

擬另請劉○甄的家長來開會，討論需求。

肆、散會

會議簽到表

會議名稱：115 學年特教推行委員會議

會議時間：115.6.10 (三) 上午 09:10

學校人員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張耀忠	張耀忠
教務主任	方仁瑞	方仁瑞
學務主任	黃彥淵	黃彥淵
總務主任	蔡志鑽	請假
輔導主任	楊太元	楊太元
特教組長	林文山	林文山
資源班導師代表	陳香帆	陳香帆
普通班導師代表	陳翠芬	陳翠芬
資源班家長代表	高昌平	請假
資優班導師代表	韓顏吉	韓顏吉
資優班家長代表	周佩琪	周佩琪
特教生代表	盧○男	盧○男
資優生代表	李○謙	李○謙